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1 月 19 日(含)起，下列基金增加相关基金销售机构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在相关基金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及代销相关信息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份额类别	基金代码	代销机构	定投起点金额	是否有级差
1	东方红核心优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核心优选定开混合	C 类份额	010292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开通	-
2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	016366		1 元	无级差
3	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短债债券	A 类份额	014910		10 元	
4	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短债债券	C 类份额	014911			
5	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短债债券	E 类份额	015612			
6	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新动力混合	C 类份额	017493			
7	东方红医疗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医疗升级股票发起	A 类份额	015052			
8	东方红医疗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医疗升级股票发起	C 类份额	015053			
9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	A 类份额	001203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元	无级差
10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	C 类份额	001204			
11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A 类份额	001945			
12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C 类份额	001946			
13	东方红颐和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颐和积极养老五年(FOF)	Y 类份额	01767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元	无级差
14	东方红颐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颐和平衡养老三年(FOF)	Y 类份额	017674			

二、代销机构信息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客户服务电话	公司网站
1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88-96596	www.borf.cn
2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817-5666	www.amcfortune.com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59	www.bankcomm.com

三、业务类型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在开放日内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如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等信息请以代销机构业务规则为准。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持有期则需在锁定持有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1、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1 月 18 日(含)起，下列基金增加相关基金销售机构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在相关基金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及代销相关信息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份额类别	基金代码	代销机构	定投起点金额	是否有级差
1	东方红颐和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颐和积极养老五年(FOF)	Y 类份额	01767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元	无级差
2	东方红颐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颐和平衡养老三年(FOF)	Y 类份额	017674			
3	东方红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两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颐和稳健养老两年(FOF)	Y 类份额	017673			
4	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产业升级混合	-	00061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代销机构信息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客户服务电话	公司网站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51	www.chinastock.com.cn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95	www.cebbank.com

三、业务类型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在开放日内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如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等信息请以代销机构业务规则为准。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持有期则需在锁定持有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1、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 2022 年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信澳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信澳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转型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鑫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精选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量化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澳安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澳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周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星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至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新能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品质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恒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鑫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优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智选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澳匠心严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11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瀚新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59 元/股。江瀚新材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下基金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

根据江瀚新材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相关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国泰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3	30,714.17
国泰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3	30,714.17
国泰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3	30,714.17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3	30,714.17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销售对象及申购业务限额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 2023 年 1 月 18 日对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各相关基金")调整销售对象及申购业务限额。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涉及本次调整的基金名单

序号	基金名称
1	国泰利优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国泰利泽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国泰利盈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国泰利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各相关基金调整事项的基本情况

1、针对各销售机构，各相关基金销售对象调整为：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金融机构自营账户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各销售机构若对本基金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的，其具体销售对象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各相关基金申购业务限额增加：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企业年金计划除外)。公募资产管理产品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三、上述调整事项将在各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一并更新。

重要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各相关基金调整销售对象及申购业务限额事项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且已经履行了适当程序。

2、本公告仅对各相关基金调整销售对象及申购业务限额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的各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海通期货 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期货")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期货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海通期货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列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C 类:009157 A 类:009156	海富通富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C 类:001976 A 类: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C 类:519223 A 类:519224	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C 类:005080 A 类:005081	海富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5842	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519015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8803	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6219	海富通眼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519056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519007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519225	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519136	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4264	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519013	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 2023 年 1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以在海通期货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海通期货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2、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133
网站：www.htfutures.com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

(1)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东方阿尔法招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东方阿尔法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东方阿尔法兴科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fa66.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30-667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部分代销机构为旗下 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加山西证券为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银华日利，扩位证券简称：银华日利 ETF，基金代码：511880)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加联储证券为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 ETF，基金代码：159959)、银华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沪港深，扩位证券简称：沪港深 500ETF，基金代码：517000)、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基建 ETF，扩位证券简称：基建 ETF，基金代码：516950)、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 ETF，基金代码：159992)、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GETF，基金代码：159994)、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光伏 50，扩位证券简称：光伏 50ETF，基金代码：516880)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加开源证券为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 ETF，基金代码：159992)、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房地产 ETF，基金代码：159768)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加东方证券为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房地产 ETF，基金代码：159768)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加国联证券为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GETF，基金代码：159994)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加财达证券为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 ETF，基金代码：159992)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	王怡里		
客服电话	95573	网址	www.i618.com.cn

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15 号金融中心大厦 15 层		
法定代表人	吕春卫		
客服电话	400-620-6868	网址	www.lczq.com

3.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刚		
客服电话	400-860-8866	网址	www.kysec.cn

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29 层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客服电话	95503	网址	www.dfzq.com.cn

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7-9 层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客服电话	95570	网址	www.glsc.com.cn

6.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翟建强		
客服电话	95363（河北省内）:0311-95363	网址	http://www.s10000.com

7.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红塔红土盛世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金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
红塔红土盛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长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通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瑞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瑞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盛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稳健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塔红土新能源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 2022 年第四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tamc.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666-91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工银瑞信恒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恒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恒嘉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恒嘉一年持有混合 A	工银恒嘉一年持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973	015974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1075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665		
份额级别		工银恒嘉一年持有混合 A	工银恒嘉一年持有混合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51,002,478.29	58,281,685.56	309,284,163.8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56,581.51	16,400.86	72,982.3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51,002,478.29	58,281,685.56	309,284,163.85
	利息结转的份额	56,581.51	16,400.86	72,982.37
	合计	251,059,059.80	58,298,086.42	309,357,146.2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217,819.16	231,536.92	1,449,356.08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9%	0.40%	0.4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注：1、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50]万；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50]万。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在开始办理申购后，投资者可在每个开放日进行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之后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开放申购后，投资者可在每个开放日进行申购；对于每份有效认购、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或转换转入确认日(对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或转换转入确认日的第一年的年度对应日(如无该对应日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止的期间。投资者可以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后的开放日内进行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转换转出，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发售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2、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3、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关于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 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及恢复 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沪深港通大湾区综指(LOF)(场内简称：大湾区 LOF)
基金主代码		1673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暂停(大额)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底及 2023 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相关业务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恢复(大额)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底及 2023 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注：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底及 2023 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2023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27 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 年 1 月 30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状况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的安排。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0990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founderff.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且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01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74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 A	汇添富丰和纯债 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7459	017460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2794 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2 年 12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01 月 13 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637	
份额类别		A 类	C 类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36,709,890.62	405,966,004.30	1,042,675,894.9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89,297.79	62,478.80	251,776.5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636,709,890.62	405,966,004.30	1,042,675,894.92
	利息结转的份额	189,297.79	62,478.80	251,776.59
	合计	636,899,188.41	406,028,483.10	1,042,927,671.5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60,369.62	40,000.00	400,369.6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6	0.01	0.0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3 年 01 月 17 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18 日

嘉实优享生活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优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优享生活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1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